

新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

新乡高新区财政局关于2026年第一批政府债券项目重大事项变更情况的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8〕209号)和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河南省政府债券项目重大事项变更操作指引〉的通知》(豫财债〔2023〕35号)等有关规定,现对新乡高新区部分政府债券项目重大事项进行变更。变更项目信息汇总如下(详见附件)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:1.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2026年第一批政府债券项目重大事项变更情况的公告
2. 重大事项变更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、财务评价报告、法律意见书

